

#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2018年9月28日分别对外发布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因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旅集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曲江新区管委会”），导致曲江新区管委会间接拥有公司的权益超过30%而触发要约收购。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12月28日就此事项出具了《关于核准豁免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要约收购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208号），核准豁免曲江新区管委会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控制公司164,299,200股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32.92%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今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西旅集团转来的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公司登记基本情况》，显示西旅集团已完成股权划转工商变更手续，投资人由西安市人民政府变更为曲江新区管委会，变更时间为2019年3月12日。自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西安市国资委变更为曲江新区管委会，由曲江新区管委会履行出资人职责。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